附件2

网络远程资格复审及面试设备、环境

准备要求

资格初审通过的考生，安装调试好相关设备，做好与县（市）教育局、州直属学校的资格复审和面试模拟测试。

1.考生须提前确定适于面试的封闭、安静的面试场所，室内应保持干净整洁，背景和桌面无杂物，光线充足。房间内除考生本人不能有其他人员。周围环境不得对面试产生干扰。

2.房间内须保证网络信号质量满足视频通话需求，建议优先使用有线网络，并准备备用网络Wi-Fi或者4G网络。

3.面试设备：支持高清视频通话的电脑、平板电脑、笔记本电脑。

4.考生须提前调试好设施设备（包括：良好的授课环境，网络畅通，能连网的电脑或手机，带摄像头【1000万像素以上】、话筒，保证图像、音质清晰，能够与考官进行沟通交流，不卡、不掉线），因考生设施设备不达标出现图像模糊、音质杂乱，影响面试效果的由考生自负。

5.考生面试时正向面对摄像头，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中，保证面部清晰可见，头发不得遮挡面部、耳部,不得佩戴帽子、耳饰、口罩、耳机、智能手表、手环及智能眼镜等。

6.考生务必牢记自己的面试顺序号，从候考间切换到面试间后，首先确认自己的麦克风是打开状态，图像清晰，然后向面试考官问好（切记只说顺序号，不要说出自己姓名，否则按违纪处理，取消面试资格），（例如：各位老师上午/下午好，我是XX号考生），问好完之后，考生依次向考官介绍自己准备的教案概况，在主考官抽选确定后，考生需按照主考官确定的教案内容开始试讲。

7.考生进行面试的过程中，视频面试系统要始终全屏显示。除面试需要打开的软件，不允许考生再运行其他网页或软件，设备须处于免打扰状态，特别是手机终端在面试期间需根据系统特点关闭闹钟，拦截来电、短信、App通知等，保证面试过程不受其他因素干扰或打断。

8.面试全程，考生不得自行或允许他人截图、摄录、拍照、录屏、录音面试情况，不得与外界有任何其他音视频交互，禁止将相关信息泄露或公布。一经发现，取消面试成绩。

9.面试结束后，考生暂时不要离开，由线上面试助理安排将其考生转移到候考间，待面试分数公布后再离开。